#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旗下基金场外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09年1月7日起增加长江证券作为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519688，后端519689；以下简称“交银精选”）、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级519588，B级519589；以下简称“交银货币”）、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519690，后端519691；以下简称“交银稳健”）、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519692，后端519693；以下简称“交银成长”）、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前端519694，后端519695；以下简称“交银蓝筹”）、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519680；B类基金份额：519681；C类基金份额：519682；以下简称“交银增利”）、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96；以下简称“交银环球”）和交银施罗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97；以下简称“交银保本”）的场外代销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范围

自2009年1月7日起，投资人可在长江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及以下业务：

（1）交银精选、交银货币、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和交银增利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

（2）交银环球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3）交银保本的认购业务，认购时间至2009年1月15日止。

上述各基金申购或认购、赎回和转换费率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021）5106292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027）85808318

网址：www.95579.com

投资人可以在以下长江证券42个城市的67个营业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

北京、天津、哈尔滨、齐齐哈尔、沈阳、大连、青岛、上海、深圳、广州、福州、厦门、佛山、武汉、郑州、乌鲁木齐、荆州、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重庆、成都、西安、南京、杭州、大庆、襄樊、惠州、济南、泰州、长沙、阿城、京山、钟祥、公安、龙岗、丹江口、咸宁、天门、大足。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相关业务的办理流程详见长江证券的业务流程规则。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61055023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张彝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公司网址：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

重要提示：

1、本公司于2008年11月28日发布公告，交银保本自2008年12月3日起至2009年1月15日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人欲了解交银保本及交银保本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08年11月28日《中国证券报》、2008年12月1日《上海证券报》和2008年12月2日《证券时报》上的《交银施罗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交银施罗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2、本公告仅对增加长江证券为本公司旗下基金场外代销机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有关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119 证券简称：长江投资 编号：临2009-001

#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92,957,391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2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长江投资于2005年12月21日召开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3.5股对价。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2005年12月29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1月4日实施后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没有安排追加对价的情况。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截止2005年9月30日，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占用长江投资资金共计3100.37万元（未经审计）。为解决上述资金占用问题，长发集团在股改同时出具了特别承诺函，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投票开始日之前全部以现金的方式向长江投资偿还所有非流通股股东占用的资金，提请适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并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资金偿还的情况，同时保证今后不再发生资金占用的情形。

经保荐机构核查，长发集团已于2005年12月8日前向长江投资全部偿还了所有占用资金，并于2005年12月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上述事实。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长江投资股改实施后至今，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截止2005年9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长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占用长江投资资金共计3100.37万元（未经审计）。为解决上述资金占用问题，长发集团在股改同时出具了特别承诺函，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投票开始日之前全部以现金的方式向长江投资偿还所有非流通股股东占用的资金，提请适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并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资金偿还的情况，同时保证今后不再发生资金占用的情形。

长发集团已于2005年12月8日前向长江投资全部偿还了所有占用资金，并于2005年12月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上述事实。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

2、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同意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92,957,391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1月12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
| 1 |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2,957,391 | 36.11 | 92,957,391 | 0 |
| | 合 计 | 92,957,391 | 36.11 | 92,957,391 | 0 |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是公司第三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特此公告。

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7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09—001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接第一大股东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集团”)通知，该公司股东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丰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定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恒鑫集团18%股份转让给深圳丰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并已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深圳丰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其法定代表人李非文系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深圳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

本次转让前，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恒鑫集团67%股份，深圳旭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恒鑫集团33%股份。本次转让后，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恒鑫集团49%股份，深圳旭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恒鑫集团33%股份。深圳丰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恒鑫集团18%股份。截止2008年12月31日恒鑫集团持有本公司28.74%股份。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编号：临2009-001

#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12月29日—2009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全票通过《关于设备置换的议案》。

同意我公司以不低于第三方评估价格将1套沥青设备（RX4500/HM4500）与原设备供应商置换2台摊铺机（S1803-2和S1800-2各1台）和配件，该设备置换事项由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

该沥青设备系公司于2003年购进，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334.07万元，2008年11月31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558.75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七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09—001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1月5日接到股东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联信托”）的函告，称其自2008年12月1日开盘至2008年12月15日下午收盘，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累计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的0.985%；自2009年1月5日开盘至2009年1月5日下午收盘，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累计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的0.269%。即自2008年12月1日开盘至2009年1月5日下午收盘，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累计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的1.254%。截止2009年1月5日，国联信托已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的2.589%。

减持后，国联信托尚持有本公司股份24,187,1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31%，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21,6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165,4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7日

证券简称：吉恩镍业 证券代码：600432 编号：临2009—01

#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 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吉科办字[2008]124号文件《关于认定长春安信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84户企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关于开展吉林省第二批创新型企业认定的通知》（吉科高字[2008]92号）的有关规定，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吉科高字[2008]126号文件《关于确定通化万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30户企业为吉林省第二批创新型企业的通知》，认定本公司为吉林省第二批创新型企业。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2008年），公司所得税享受10%的优惠，即所得税按15%的比例征收。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海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9-001

# 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8年度业绩预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2008年全年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491,473.78元。

2、每股收益：0.09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

2008年，受整体经营环境影响，尽管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实现增长，但是由于成本费用居高不下，且投资项目发生较大亏损，因此预计公司2008年全年业绩将出现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有关2008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ST三安 编号：临2009-003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被 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一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科技”）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过申报及相关评审程序，进入厦门市2008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名单（详见国家科技部火炬中心高企认定工作网“公示专区”《关于对厦门市2008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公示的通知》厦高办[2008]6号），公示期为2008年12月26日至2009年1月19日。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认定为高新技术的企业在资格有效期内，将享受国家规定的15%所得税率优惠政策，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盈利预测所得税率保持不变。待光电科技正式收到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书面通知，公司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九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T源发 编号：临2009-003

#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月1日，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2009年1月4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9人，辞职董事1人，在职董事8人，本次会议实际收到议案表决票8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阅了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集团）致公司董事会的《关于终止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函》，同意华源集团在该函中阐明的意见。董事会认为：虽然华源集团与重组方、金融债权人委员会和众多债权银行均为本次重组作出了巨大的努力，但鉴于相关各方无法按照一年前约定的框架原则推进重组，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承诺公司在公告后未来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同时，董事会提示全体投资者：公司已于2008年10月30日发布附条件的全年业绩预亏公告（详见公司临时公告临2008-069），现鉴于公司2008年已无法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2008年度将再次发生较大的经营亏损，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六日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09-001

#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8年6月20日与上海博德基因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公司”）就双方投资收益支付纠纷的仲裁和诉讼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依照和解协议，由上海百汇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共计人民币2,200万元以替代双方约定的本公司不低于年20%的投资收益，并在协议签署及生效当日向本公司支付银行汇票1,000万元，在百汇公司收到仲裁委员会、人民法院准予本公司撤回针对博德公司和毛裕民先生提起的仲裁和诉讼的书面通知书或裁判文书之日起的6个月（自后一份法律文书收到之日起算）内汇入本公司指定的账户人民币1,200万元。（该事项本公司已于2005年9月24日、2008年6月24日的公告，在2005年、2006年、2007年的年度报告和2008年的中期报告中均作了披露）。2009年1月4日本公司收到百汇公司1,200万元。至此，本公司已全部收到协议所约定的2,200万元。该等1,200万元预计将增加本公司2009年的收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月5日

#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增加光大银行为代销渠道的公告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自2009年1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的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B类630103）增加光大银行为代销渠道。

投资人可在光大银行所在37个主要城市的400多家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北京、哈尔滨、深圳、上海、青岛、大连、长春、重庆、广州、昆明、武汉、烟台、海口、厦门、福州、成都、苏州、沈阳、宁波、合肥、太原、天津、南京、郑州、杭州、济南、西安、长沙、南宁、石家庄、台州、珠海、三亚、丹东、大庆、汕头、柳州。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光大银行

客服电话：95595

网站：www.cebbank.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351998

公司网站：www.h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7日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修改中银货币市场基金 有条件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09年1月9日起，将执行新的中银货币市场基金申购办法，具体内容如下：

对于同一基金账号，暂停接受当天累计申购中银货币基金份额超过3,000万份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关于恢复中银货币市场基金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在暂停中银货币市场基金的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该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进行。

原2008年11月13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中银货币基金有条件申购的公告》的内容不再执行。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7日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09-001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月6日以现场方式在北京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194464620股，占股份总数的54.11%。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兆学先生因工作无法参加会议，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刘冰先生主持。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大会经过有效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944646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有效表决股数100%。

二、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9446462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有效表决股数100%。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朱玉栓、刘文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名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09-001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期间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等文件所披露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资金使用计划，截止200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2008年12月30日，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增资30,000万元（全部用作增加注册资本），并于当日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如下：

| 增资前 | | | 增资后 | | |
|---|---|---|---|---|---|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771.52 | 100%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8,771.52 | 100% |

本次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增资，主要是为了用作补充核心运营资本：有利于扩大销售规模、降低营运成本，实现规模效应；有利于增强企业的议价能力，提高盈利能力；有利于新市场的拓展；有利于降低企业财务风险；有利于实现与集团工业的互动、实现协同效应。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度符合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ST幸福 编号：临2009-1

#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8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08年8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会计主体变更为原北京市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原北京华远地产”），有关说明见2008年10月16日公告的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经公司初步测算，2008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净利润约4亿元，较原北京华远地产上年同期增长31%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原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原幸福实业”）2007年度净利润为188.12万元，原北京华远地产2007年度净利润为3.05亿元。

2、每股收益：原幸福实业2007年度每股收益为0.006元（2007年度公司股本31280万股，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总股本变更为77812.9126万股）。

三、业绩增长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与原幸福实业相比有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步发展，与原北京华远地产相比有所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将在公司2008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届时注意查看。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月7日

证券代码：A股600848 B股900928 股票简称：自仪股份 自仪B股 编号：临2009-001号

#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巡检发现问题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6年10月12日至10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本公司进行了巡回现场检查，并于2006年11月20日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沪证监公司字[2006]274号）。针对整改通知中所列事项，公司进行了整改。整改情况于2006年12月20日、2007年3月19日、2007年12月19日、2008年3月19日、2008年6月23日、2008年9月17日分别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进行了披露。

目前，公司在资产独立性方面的整改工作仍在协调过程中。根据有关规定，现将近几个月的整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整改通知》指出：“公司于2003年5月以昌吉路157号等5处房产产权与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所有的宝昌路533号等9处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截至目前，上述置入的9处土地使用权中：临山路45号、永兴支路8号、和田路833号、城桥镇北门路294号、296号、298号、府村路400号、青浦县赵巷镇崧泽村6处房地产权证未作变更，权利人仍为仪电集团”。

整改情况：除临山路45号被“行政限制”“暂停办理”，故目前无法办理房地产权证变更事宜外，（详情请见2008年6月24日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香港《文汇报》上的公告）其余5处房地产权证变更事宜目前仍在办理过程中。

2、《整改通知》指出：“失家角镇新风路57号的房地产权证权利人为公司，但该权证由仪电集团保管，至检查结束公司仍未取得该房地产权证。”

整改情况：该事项仍在协商过程中。

特此公告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月6日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 关于开通平安银行、临商银行和潍坊市商业银行的公告

为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资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平安银行、临商银行和潍坊市商业银行合作，面向平安银行、临商银行和潍坊市商业银行借记卡持卡人推出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详情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09年1月9日起。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平安银行、临商银行和潍坊市商业银行借记卡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稳健，基金代码：151001）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收益，基金代码：151002）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简称：银富货币，基金代码：银富货币A 150005 银富货币B 150015）

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信添利，基金代码：银信添利A 519667 银信添利B 519666）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银泰，基金代码：150103）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基金代码：519668）

四、适用业务范围

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查询、分红方式修改，以及基金认购、申购、赎回与转换等业务。

五、费率优惠

投资者使用平安银行、临商银行和潍坊市商业银行借记卡通过本公司“鼠来宝”网上基金平台（https://www.galaxyasset.com）购买上述适用基金（仅限于前端申购费率基金）将执行如下费率标准：

1、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分档的（仅限于前端申购费率基金），基金申购优惠费率为0.6%。基金相关公告中规定的相应正常申购费率低于0.6%的，执行相应公告规定的正常申购费率。

2、银富货币基金（A、B）、银信添利债券基金B类免收申购费，申购费率为零。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六、重要事项

1、本公司将根据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发展状况，进一步完善“鼠来宝”网上基金平台，扩展在线支付银行卡种类，具体方案将会在本公司网站上及时公布。

2、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3、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七、办理咨询

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咨询详情：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galaxyasset.com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820-0860（免长途话费）。

八、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等相关文件，并确保完全遵守其规定。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避免损失。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7日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关于新增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基金”）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协商，在自前申银万国已代销银河基金旗下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上，自2009年1月8日起，申银万国开始代理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银富货币A 150005 银富货币B 150015）、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0103）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申银万国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一、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w2000.com.cn

二、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一月七日

# 关于增加富国天鼎基金 确权业务受理机构的公告

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下称“本基金”）由汉鼎证券投资基金（下称“基金汉鼎”，基金代码：500025）转型而成，基金汉鼎已于2008年11月20日终止上市，原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转移登记后本基金的基金代码为“100032”。基金份额持有人需要对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和重新登记以后，方可通过其办理确权业务的相关销售机构办理赎回等业务。上述过程称之为“确权”。

本公司已于2008年12月31日公告了《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现所有的确权业务受理机构包括：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方便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本公司于2009年1月7日增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确权业务受理机构，具体信息如下：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金芸

客服热线：（021）962503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2）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联系人：盛宗凌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61102（深圳）、（0755）25125666（深圳以外其他地区）

公司网站：www.lhzq.com

业务办理流程详见《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688，95105686）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0九年一月七日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盐湖钾肥股票复牌后 估值方法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16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详见本公司2008年9月17日的有关公告）。

2009年1月5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盐湖钾肥（股票代码000792）的当日收盘价格与按“指数收益法”计算的估值价格相比更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为此，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09年1月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盐湖钾肥采用交易当天收盘价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7日